

蕉風

半月刊

59

日十月四年八五九一

譯卓呂……………媽媽的辱侮被
 紫羅……………長校馬
 青申……………碑天字無
 峯劍……………婚逃
 堅石金……………集首七



• 刻木濱泗鍾 •

集 趕



據悉：最近曾有一個日本艦隊到珍珠港訪問，受到美軍當局熱烈歡迎。

十多年前，日美原是敵國；十多年後，日美又成友國。回顧當日的敵國，在今天都已一一成爲友國；而當日站在同一陣綫並肩作戰的盟友，在今天却是互不兩立的敵人。敵而爲友，友而爲敵，短短十年間有此變遷，能不令人感嘆世事滄桑乎！（野草）

民選的新加坡市議會，決在街頭巷尾增建廿五座公共廁所。而今而後，小市民當可「大小兩便」，但請於「入門三步急」之時，別忘了這是王市長的功德。（彥溪）

名女作家漢素音新著「青山正年少」一書，爲派拉蒙電影公司以五十萬美金購去，準備拍成電影。

而今文章有價，一本書就抵得福利彩票三個首獎，誰能再說文人是寒士呢！（南生）

莫斯科電台廣播：蘇聯人造衛星的成功，證明高速度太空旅行可以延長人類壽命。

怪不得全世界有數千人準備應徵做人造衛星的試驗品，原來往太空旅行不會像「萊卡」一樣，而是可以延長壽命的啊！（張翼飛）

有三個香港青年偷渡南來，被移民官員拘送法庭究辦。據他們供稱：原來聽說新加坡是人間天堂，所以才企圖冒險潛入的。新加坡竟有這麼大的吸引力，真是出乎意外。如果不是那三個青年天真得近於胡塗，便是我們「身在洞天不知福」了。（峇峇）

香港某落鄉班演唱神功戲，前台正在絃管齊作，後台却有一個準備上場的丑角咯血而亡。

這丑角一生插科打諢，專門逗人歡笑，而本身却以悲劇終場，上帝對他未免太不公平。（亞來）

英荷兩國女皇發表公報，呼籲各國消除世界緊張局勢，使人類免受戰爭之害。

可惜全世界的國家元首多是大丈夫，不欲聽婦人之言，奈何！奈何！（子路）

報載：在整風運動中被指爲右派份子的女作家丁玲，近受勞動改造，相信在北京中國作家協會擦地板。

曾獲史太林文學獎金的「紅人」，也有「斯文掃地」之日，人生真是不可逆料。（黑人）

約·法·三·章

●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，皆可信手拈來，作爲題材。

●行文以幽默輕鬆爲主，但切忌任意攻訐私人，並戒把肉麻當有趣。

●每條稿酬二元，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。

被侮辱的媽媽

馬來 A. Z. HANZAH 作

呂卓譯自「馬來亞月刊」

快是黃昏，人們三三五五從廣場上散開來。有些人感覺滿意；也有些人顯出憂慮和不安的樣子；更有些人只覺得開心，並沒有甚麼明朗的反應。不過，絕大多數的群眾，都同聲稱讚佐爾這個青年很會發表內心的話，說得很煽動，很成功。當然啦，他是個剛從外國回來的知識青年。

當佐爾在廣場邊正要搭「德士」回家時，他覺得有人拍他的肩背。他轉頭去看個究竟，原來是他以前的老同學藍利，這真使他高興得跳起來。

「藍利！近來好嗎？」佐爾問道。

「我很好，佐爾！現在我有一件事情需要告訴你……」

「甚麼事情？藍利！」

「是這樣的，你剛才極力叱責和辱罵所有的娼妓，你說她們是社會的腐蝕者。」

「這還會不對嗎？藍利！」

「不是不對，只是入錯了門。你還沒有把這件事情的實質分析清楚之前，就一直在叱責和辱罵。」

「藍利！你如果這樣發表你的意見，那末你這個人實在太守舊了。對這種錯誤的、殘酷的事情，我們一定要等到甚麼時候才敢清楚地加以指出呢？」

「老實說，作爲一個從外國回來的知識份子，你應該更加技巧地抨擊一個急切需要消滅的問題，而你却一味叱責和辱罵那些賣淫的婦女。依照我的想法，你不能在羣衆面前對這個問題提出那樣的意見。我認爲：你如果對一個改造社會的實際問題先作一番分析，那就將比單單抨擊少數失足份子的腐敗行爲更爲有效。這樣一來，你就可以把你的建設性的意見，深深烙印在聽你演講的人們的腦海中。」

「啊！這還不明顯嗎？我們又何必隱藏對一件腐敗的事情的痛恨呢？藍利！你太敏感了。」

「佐爾！不是敏感。你是否知道現在的世界已經和你想像的有所不同

了？難道你不承認我們要進行某一件事情時應該根據一定的方法？這種事情是壞的，是殘酷的，這是沒有一個人會否認的。但我們不是還要照顧到娼妓們的情緒，使得她們也同樣需要改善她們本身的處境嗎？」

正當他們在談着時，忽然間，一個女人騎着腳車從他們面前經過，還斜視了佐爾一下。他們見了這個女人，都有點兒驚奇。這個女人穿的是西裝，看她的體態風姿還很年青——是外表上的年青，不是歲數上的年青。他們的視線都沒有放過她，直至她轉了彎，看不見了才罷休。

「佐爾！我深信這個女人很想和你攀談。」

「啊！你真是無風起浪，讓我們明兒見吧！」

佐爾坐上一輛在他面前停下的「德士」回去了。在庭院裡，里曼伯很愉快地等着兒子歸來，他母親則在裡面準備食物。這兩位老人顯得很高興，他們都以自己兒子的成就而爲榮，他們深深覺得本身是有福氣的。

佐爾吃過晚飯以後，就對父母說要到房間裡休息。他的思想還是飄向那個騎腳車的女人。他的感情受誘惑了嗎？不會這末快的。何況，他對宗教的信仰，又是很牢固的。

第二天早上，剛剛九點鐘的時候，郵差派來一封信。佐爾覺得奇怪，因爲那封信簡單得很：「早上十時，請惠臨麗都旅館，有要事面談。切記……阿咪。」他把信摺好，走入房間去穿衣服。他不認識寄信人，但他決定去，可能有甚麼對他很重要的事情也說不定。

十時正，佐爾已經到了約定的麗都旅館。他通知了管樓一聲，就走進會客的廳房，坐下不久，一個女人朝他走來了。

佐爾看着來人，心中忐忑不安。真的是她叫他來的嗎？這個女人是在何時認識自己的？她披着面紗，所以佐爾看不清她的面孔。她穿着「甲巴亞」開胸上衣和花彩紗裙，她的姿態真够吸引人。但佐爾却很害怕的樣子，他的心悸動得很厲害。

那女人一走到佐爾跟前，就說：「看見先生到這兒來，鄙人覺得非常

奇怪。因為據鄙人所知，先生有着牢固的宗教觀念，而且又憎恨……」說到這裡，那女人就除下她的面紗。

佐爾不由愕了，心是亂麻麻的，不曉得要說甚麼。

那女人見了這個樣子，又再說道：

「也許先生是着驚了吧？或者因為鄙人是社會的腐蝕者而不屑作答？或者……」

「先生還年青，還很純潔，鄙人也沒有意思要陷害……」那女人抽咽着說：「先生你走開吧，鄙人沒有打算要和先生談很久，因為鄙人知道先生是誰，先生却不知道鄙人是誰。走吧，別逗在這兒太久！」

那女人哭着走回她自己的房間去了，只剩下佐爾一個人在那兒。他不曉得自己應該怎樣，所以他只好離開旅館，索性叫了一輛「德士」到他的朋友藍利的家去。

「怎麼你的臉色有點蒼白的樣子？我昨天看見你還是很有精神的。」藍利一邊請他上樓一邊說。

「藍利！是這樣的。老實說，我是從旅館來……我並不是爲了尋開心到那兒去的，而是給一個我不認識的女人叫去的。」

「被一個不認識的女人叫去？佐爾！我對你的話覺得有點奇怪。那末當你們會面時，她對你說了甚麼？」

「藍利！本來就奇怪，所以我的臉色會和你現在所看到的一樣，變得蒼白起來。」

「不過，還是請你把經過情形告訴我吧！」

「藍利！事情是這樣的……」他就把旅館裡所發生的一切情形詳細說出。

「……不過……你認不出那個女人嗎？佐爾！」

「藍利！說是夢吧，又不是夢。說是着了迷吧，看來又不是。我啞着嘴巴的原因，是由於感覺驚奇。她名叫阿咪，就是昨天下午從我們旁邊經過的那個。是的……就是那個騎腳車的。藍利！我真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但我所說的都是真的。她叫我去的用意是甚麼呢？我一直猜不出來。」

藍利覺得有點奇怪，他就問道：「那末過後你有什麼感覺？在會面時最使你感覺奇怪的是什麼？佐爾！那女人有沒有引誘你的表現呢？」

「藍利！你試想想看。她叫我去的目的。藍利！這是什麼意思呢？」

「藍利！她並沒有道出她叫我去的目的。藍利！這是什麼意思呢？」

「按照我的推測，一定和你昨天下午的演說有點關係。可能她是許多聽眾中的一個，而且可能她是要抗議你昨天下午演說時所採用的方法。」

「但她爲什麼不下結論？她又爲什麼要哭？她又爲什麼把我趕走？其實我是應邀到那兒去的。」

「佐爾！也許她不忍將她的結論告訴你。至於她哭的事情……我想其中必有隱情，這就需要你自己去查探，她當然不會白白流淚的。」藍利頓了一頓，又說：「她趕你走這一點……不錯……這倒有點奇怪。可能是因爲她討厭你不發一言，也可能是因爲她太恨你叱責和辱罵娼妓的緣故。」

「不過，她從哪兒得知我的住址呢！」佐利喃喃地道：「實際上，我以前從未見過她。她說：因爲鄙人知道先生是誰，先生却不知道鄙人是誰……這又不是故意把自己神秘化起來嗎？」

「我敢強調這件事一定是和你昨天下午的演說有關係的。佐爾！無論如何，你試試設法再和她會面一次，把她的用意查個清楚。」

第二天早上十時正，佐爾又到了麗都旅館。可是不幸得很，他要見的人已經不在那兒了。這是管樓告訴他的。他灰心了嗎？不！他堅信將來總有一天可以碰見這個女人。

他問管樓：「頭家！你不知道她到哪兒去嗎？」

「不曉得，先生！她穿得很『架勢』，我問她到那兒去，她說要到馬來亞去……」

「她和誰一同去？」

「和一個很漂亮的女孩子，她們帶着大皮箱。」

佐爾馬上離開旅館，在市上兜來兜去，爲的是打聽打聽有沒有人知道那女人的一些事情，但結果毫無所獲。新加坡是個大都市，就算你有多大的本領，你也不容易在極短的時間內探悉一個人的秘密。

時間在前進，季節在轉變，那女人的失蹤已經有了六個月。在這期間，佐爾除了到各地演講和分析有關宗教的一些問題之外，他依然沒有做任何固定的工作。看樣子，他也不再關心那女人的去處了。

環境如果要變化的話，那末在六個月時間內，很多事情都是會起變化的。佐爾已經遠比過去更爲聞名，現在他被請到怡保舉行的回教徒大會上去演說。那一天晚上，在一個廣場上，擠滿了聽講的人羣，他們完全是久慕佐爾的大名而來湊熱鬧的。

按照節目，佐爾在怡保的逗留只有三天，但在他要離開怡保的前夕，一位使者拿了一封信給他。大概是誰的信呢？他志忑起來。這封信可能是從……啊呀！他又想起六個月前的事情來了。以前那個名叫阿咪的女人，這次又要求他去見她，她這次的信在措詞上却有着很大的不同。

現在那女人用「你我」稱呼，以前却是用「先生」和「鄙人」。這究竟有着什麼秘密呢？她現在的態度更兇狠了嗎？她要求他無論如何都要去，到甘榜比生去，就算是談五分鐘也好。由於佐爾重新起了要會見她的念頭，結果他就答應了。

佐爾找到了甘榜比生，但要找那間屋子却很不容易。他向當地居民詢

聞，他們只知道她叫阿民拿，並把她的屋子指給他看。

通到她屋子的道路兩旁相當僻，佐爾一邊走一邊極力在想，她怎麼會住在這裡呢？走了不多遠，望見她的家了，是一間破舊的屋子，週圍臭得要命。一個「架勢」的人，竟會住在這等屋子裡嗎？

這屋子的門敞開着，佐爾向裡面問了安，算是通報自己的到來，但沒有人答他的禮。他再問安一次，這次却聽見一個微弱的聲音答道：「請進來！」

屋裡的氣味惡臭得厲害，佐爾掩着鼻子，因為他受不住這種氣味的襲擊。他發現離門不遠有一個女人仰臥着，看她的樣子是患着病，但她還能說話，她開始爬起身來。

「有學問的青年人，你還記得嗎？六個月前你會和我會面一次，我那時還很強壯，強壯得住得起旅館，強壯得可以用……來換取口糧。我那時很健康，很有風姿，現在……」說到這裡，她很悲切地抽咽起來。

佐爾沒有說一句話，因為他的目的只是靜聽。這時忽然聽得有人咳嗽的聲音，原來裡面還有一個生病的女人，正嚷着要喝水。佐爾想走過去拿水給她喝，但他面前那個女人喝住他：「你不要接近她，那是你痛恨的社會腐蝕者。還是讓我爬過去，你就在這兒等着，聽我詳細道來。」

阿咪使盡氣力爬到那個患重病的女人那邊，然後她又回到她原先躺着的地方，繼續向佐爾說：

「佐爾！你不止一次地說過要改造社會，那末你現在試看看這一羣失足份子的處境吧！你知道她們是爲了什麼而墮落嗎？不，你不知道，你只知道呢罵她們。我承認你有高深的學問，但你在調查某一個問題上還淺薄得很……」

她喘着氣，一手按住胸口，一手指着佐爾，憤憤地說：

「佐爾！我認識你，我比誰都更認識你。只是你却不懂悟，你過去的演說已經使到人家更加蔑視我，更加虐待我。」

她的話頓了一頓，才又說道：

「你是否知道有誰不想安樂，富裕，榮耀和……？你又是是否知道人們有時會由於迫不得已，由於不願眼巴巴看着兒女們挨餓，由於要從苦難中解脫出來，反而把自己推進危險的深淵，到頭來還是遭了殃？……」她又哭起來了。

「媽（註）！妳說這些話是什麼意思呢？」佐爾終於開口了。

「你叫我做媽，我真覺得安慰了。是的，你就一直叫我做媽吧，雖然我活在人間不會很久。佐爾！我看見你就替你可惜，因為你抨擊和你本身有着關連的一件事情。現在我要把一切都告訴你，儘管你等會兒聽了之後會傷心的。」她歇斯里地嚷着：「佐爾！如果我說你有一個弟弟或妹妹

，你會相信嗎？你當然不會相信。如果我說你有一個妹妹，你就會更不相信。她還是一個少女，還讀着書。爲了供養她讀書，她的母親就墮落到現在這個樣子。」

佐爾很詫異地沉默着。

「你更不相信了，是嗎？」她加重語氣說：「我剛才說的你那個妹妹是同母的妹妹，不是同父同母的。你知道誰是你真正的父親嗎？你一定說是里曼伯。其實里曼伯是你的養父，你的伯父，他是你父親的哥哥。你的父親還健在，不過不知在哪裡。當我還在懷孕時，他拋棄了我，因爲他迷戀着一個漂亮、識字而放蕩的女人。而我呢，不過是一個愚蠢的舊式婦女……」她又哭了。

「當我生了你幾個月後，我把你交給你現在的里曼伯，不久改嫁了人，後來又離了婚。你的這個妹妹，就是這次結婚的果實，從此我就落難了。」

忽然聽見樓下有腳車鈴响。不久，一位穿西裝的女孩子走進來，她拿着一些藥。「媽！這是你的咳嗽藥，我在葯房裡請求醫生配來的。」這個女孩子叫瑪哈呢，她嬌聲地說道。

「哈瑪呢！妳先到這裡來。你看這位雄糾糾的年青人，他雖然不相信，但當我還沒有吐出最後一口氣之前，我有必要告訴你。他是你的哥哥，是我以前常常談起的那個。如果他承認妳是他的妹妹，那就由得他；他不要承認也沒有關係。我所需要的只是把這件事告訴妳。啊……佐爾！這就是我剛才所說的你的妹妹。你當然恥於承認，因爲你的生母已經淪落爲妓女了。假如你肯承認她，那末就要好好地照管她，使得將來在你的同胞的社會中，不要再有許多人淪爲娼妓，而且你不要只會叱責和呵罵她們……」

也許是和佐爾說得太疲乏了吧，她不再說什麼了。這時她越來越喘得厲害，眼睛已張得不怎末大，看來病情是很危急了。瑪哈呢越來越焦急，她索性喊了起來。但她的母親不能再怎樣了，她的病太沉重了……

「瑪：哈：妮，我要去了，妳好好活下去。只希望你的哥哥佐爾肯照顧妳……如果他……相信妳是他的妹妹……佐爾……再……」她還沒有說完她要對佐爾說的話，她就回去創造她的真主那邊了。這個可憐的女人，她只留下了這一對兄妹，幸而還來得及使他們互相認識。

這就是一位由於人類社會的偏差而受侮辱的母親的結局。對於佐爾，這是一個使他覺悟過來的經驗。

註：在馬來語中，「媽」字包含母親、叔伯母、舅母、姑母、姨母的意思。對一般母親和相當年紀的婦女，通常都可稱其爲「媽」ibu 或 emak。

近代女作家丁玲，因被中共目為「右派份子」，不僅喪失了「人民代表」的資格，也遭開除了黨籍，連在文藝界的一切職務都給解除了。

自五四運動以來，在中國新文學運動的女作家行列裏，丁玲算是最大胆，最任性的一個。他是湖南人，父親姓蔣，母親姓丁。她原名蔣偉文，又叫蔣冰之。但她在青年時期就曾這樣說過：「一個人何以一定要從父姓呢？母姓難道不可以從麼？」所以，她就姓了丁。

由於她的大胆任性，在五四時期這一羣女作家中，使她成爲風頭很健的一個。尤其是女作家以「愛」作爲描寫題材的方面，她更是勇敢的。例如：在謝冰心與蘇絲漪的作品中，是反映母女的愛或夫妻的愛；在黃廬隱與馮沅君的作品中，是母親的愛與情人的愛互相衝突的描寫；在丁玲的作品中，則往往純粹是暴露一般男女之愛了。對於戀愛問題，她不僅是赤裸裸地坦真的說出來，而且是更進了一層，成爲勇敢的愛的實踐者。

丁玲在上海陳獨秀所創辦的平民女校求學時代，她就已經染上無政府主義的彩色。她醉心於「波華荔夫人」，因爲她不僅是一位浪漫主義者，而且是一位狂放地追求着情感的刺激與享樂的頹廢主義者。在「夢珂」、「莎菲女士的日記」和「阿毛姑娘」裏，都隱藏着一個反叛的波華荔夫人的幽靈。雖則這是一種病態的現象，但在創作的水準及思想的深度上，倒作了一個飛躍的進步。「黑暗中」雖是她的第一個小說集子，

但藝術水準之高與創作形式的完整，却是黃廬隱的作品所不能比較的；而且，在描寫小資產階級的女性心靈矛盾方面，也無人可以和她並駕齊驅。因此，有人曾經作過如下的批判：丁玲最大的和最多的成就，是在描寫小資產階級的女性，尤其是分析一些小資產階級女性極複雜極矛盾的心靈衝突。

從戀愛至上主義的「夢珂」，到頹廢消沉的「莎菲女士」，又到革命與戀愛衝突的「韋護」，丁玲所創造的人物，總是這麼一羣小資產階級的女性；直到她寫了「不算情書」時，她的創作天才，才產生了不平凡的成就。

丁玲主編「北斗」以後，她的作品漸漸轉了方向。「北斗」上所發表的「水」，現

遭 受 清 算 的 丁 玲

代上所發表的「奔」，「文學月報」上所發表的「某夜」，已經開始面對現實社會，描寫人民的苦難了。

不過，丁玲轉向以後所寫的那些作品，比如「水」等篇，其藝術的完美與創造的天才，反不如「夢珂」、「莎菲日記」等篇。這將是怎樣解釋的呢？雖然有人認爲：她那時太年青，對現實的觀察不夠，發掘不深，這仍然是有所爲而發，執一不能概全。實在的原因，由於丁玲本身就是小資產階級的女性，她熟習這個社會和這個階層，因而她才那樣成功地創造了在主題上帶着病態的藝術完美的小說。

上述「莎菲」就是丁玲自己，這句話一點也不誇張，我們可舉出許多由她本身所做

的事情來爲引證。

首先，看她那時開始寫作的起因。她自己曾這樣說：「我那時爲甚麼寫小說，我以為是因爲寂寞，對社會的不滿，自己生活的無出路，有許多話需要說出來却找不到人聽，很想做些事又找不到機會，於是爲了方便，便提起了筆，要代替自己來給社會一個分析。……」

這段文字的真實意義，僅只是一句話：「我因爲是太寂寞（性的苦悶），便提起筆來，給社會一個分析我自己的報告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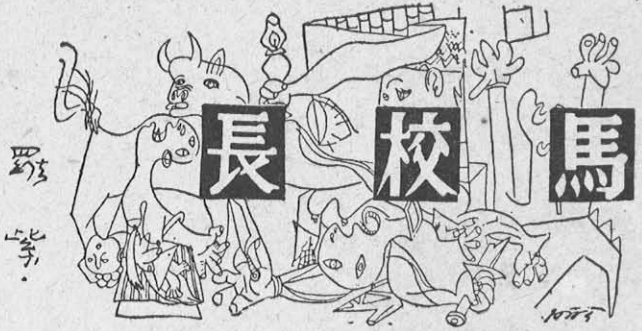
後來，丁玲便和胡也頻鬧戀愛而同居。胡也頻死後，她與名小說家沈從文過從很密，打得火一般熱。但她始終不能滿足，便宣告失蹤了。

丁玲跑到延安後，便從她的第一任丈夫胡也頻的屍身上，奠定了她在中共的地位；又加上一度作了北密洞苦了多年，而且還一度作了彭德懷的「外室」，她便成爲紅人了。因此，有人說丁玲的到延安，與「莎菲的出走」試問有什麼不同？

這一個大胆任性、放蕩絕頂的戀愛多產作家，她一直在實踐她的幻想，最後挑中了可以做她孩子的丈夫——李明，這種多戀的生活才告一段落。

去年，「人民日報」鬥爭了丁玲時，發表過她的「三八節有感」；今年，「文藝」月刊又登出王子野的「批判三八節有感」，正反兩面的文章均有。最使人難以索解的，丁玲當時以革命者立場，爲何會寫反革命的文字；而又在事隔十五年之後，才將舊事重提，加以清算，這更是令人匪夷所思。以丁玲的胆大任性，老而彌篤，她畢竟是不會屈服的。

劉
福
如



開學式舉行過後，馬校長在辦公桌前來回地踱着方步，專心回味剛剛說過的演講詞。他覺得自己的詞藻，既優美，又生動，而且嚴肅。只是那些聽訓的學生反應得太遲鈍，沒有鼓掌，沒有熱熱烈烈地鼓上三五分鐘的掌。再說體貌也不懂，在他蒞場的時侯，他們並沒有馬上站起來，挺直胸脯，用「立正」的姿勢來迎迓他。這使他感到非常遺憾，覺得應該好好地給他們教育、訓練，使他們懂禮節，纔能敬尊長。

「校長！」冷不防有人衝進校長室來，輕輕地叫了一聲。馬校長抬頭望了一眼，見是教務主任，不由得一陣心惡。要「進見」，也沒有喊「報告」，隨便亂竄，怪不得學生不懂得禮節。本想說他幾句，後來想想，自己剛剛視事，實不該有不愉快的事發生，於是淡淡地問：

「什麼事？李主任！」

「這份課程表，我已經擬好了，但還要徵求你的意見。」李主任把手裡的東西遞送給他。

「這——」馬校長心想去接，却又把手縮回來。他知道自己雖也進過大學，那不過是玩玩而已，就是那篇畢業論文也是花錢去買來的。對於教育，他根本就不懂，要看那課程的分配更沒有把握，還是不要看，免得說錯了話，露出什麼破綻來。

「請坐，李主任！」馬校長順手拉一隻椅子讓他坐，一張潤潤的面孔板得緊緊，他想，這樣該够莊嚴。當他正要開口，却又吞一吞唾涎，然後鄭重地說：「照手續，你們有請示，應該打報告，但李主任是教育界的……」他想了幾個形容詞，都認為不十分適當，後來是採用了「老手」兩字。

「你是教育界的老手，儘管放心去擬，我只畫一個『行』，就算了。」

「……」李主任一頭霧水，兩隻眼睛莫明地瞪着他。

「不要緊，你放心。」馬校長揚揚眉，挺挺胸，背對着李主任，仰起頭說：「你不明白，我的作風，是最民主的。嘿！嘿！」

馬校長一陣乾笑，便轉過身來，裝好姿勢，要讓李主任恭維一番。誰知道李主任只眨眨眼睛，點點頭，沉默地走出去，那太使他失望。忽然間，他想起什麼緊要的事，便追出門，喊一聲：「李主任！」

馬校長認真地問。

「馬良先生，他教了那一班好幾個學期。」

李主任回答他。

「我有點不放心。」馬校長緊蹙着雙眉，斜着頭在沉思。「假如讓一個對文學沒有根基的人去擔任，恐怕會誤人子弟。」

「一路來，他教得很好，學生也歡迎他。」

李主任率直地說：「他的學問和資歷都……」

「這樣吧，」馬校長擺擺手，截住他的話題，不讓他再說下去。「還是由我自己來擔任，才

靠得住。」

「我想……」李主任躊躇着，他認為這樣調換是不合理的。

「不用再說，就這麼決定好了。」馬校長的言詞，像斬釘截鐵那樣的堅決。

「哦！哦！」李主任驚異地凝視他，嘴巴似乎已給東西塞住，叫不出聲音來，只靜悄悄地走回去。

馬校長很是稱心，他認為自己是一校之長，該教最高級的功課，那才不失面子。

鈴……

快上課了，是誰來的電話。

馬校長很不耐煩地提上聽筒，他想，在辦公時間裡，這樣打電話，真是「耗費公帑」。

「哈囉！找誰呀？」馬校長沉着臉，聲調放得那麼低，睜大兩隻鬥雞眼，仇視着那架漆黑的電話機。

「找李永平嗎？他要上課，沒有空！」馬校長歪斜着頭，加重語氣地說：「告訴你，沒有事情，不要亂打電話。」他對這警告並不感到滿足，還想查查對方的姓名，便提高了嗓子，嚷着：「你是誰？」

「你是誰？」想不到對方也是這樣高聲的問，那太不識相了。現在該回答得莊嚴一點，他裝好腔調，一字字的說：「我是校長。你是誰？」

「我是教育局。」對方很快地回過來。「快請李永平來！」

「哦！哦！」這真是意外中的意外，想不到對衝的是教育局。他的額角冒着汗珠，趕快向那聽筒陪笑聲，希望這笑聲能傳進對方的耳朵裡。

馬校長放下聽筒，急忙忙地跑去喊李主任。許是太急了，聲音帶點顫抖。他親自代人叫電話，可說是破例，使李主任覺得蹊蹺，忙說：「謝

「謝你！」

「沒有關係，是教……教育局的。」馬校長急促地說。

「哈囉！那一位？」李主任提起聽筒，輕輕地問：「哦！原來是老兄，哈哈！」

馬校長睜大兩隻銅鈴似的眼睛，驚奇地看李主任。他想，這個傢伙，該有點兒來頭，不能小看。好好的聯絡，可以用他做橋樑，多認識幾個教育局的人士，以後要求發展，也有門徑。

剎那間，李主任的影子，已在馬校長的面前一直地高大起來。不，連他自己的影子也跟着高大。兩個影子，手携手，肩並肩，一同在教育局進進出出。

「好了，你的事，我一定照辦。」李主任結束談話，把聽筒架上電話機，車轉身想走。

「李主任，坐一坐吧！」馬校長親切地說。

「快上課了。」李主任回答。

「沒有關係。」馬校長說：「誰的電話？」

「一個朋友。」李主任忽然想起，他朋友告訴他對校長撒過謊，連忙說道：「他在教育局做事。」

「是視學官吧？」馬校長細心地問。

「唔！」李主任點一下頭。

「很好！很好！」馬校長的嘴唇故意左右裂開，給露出一排昏黃的牙齒來，裝着滿高興的樣子。「這電話機，要用你儘管用，不必拘束，我們是自己人。」

「好！謝謝你！」李主任回給他一個微笑。這樣，算給聯絡上了。

李主任走後，馬校長瞧着他的背影，想到他是自己的部屬，要聯絡，要使喚，有什麼困難。這時候，李主任的影子立刻縮小下去，自己的影子却立刻漲大起來。

噹噹！噹噹！噹噹！

上課鐘那沉重的音波在空中傳播，聲音是那樣的刺耳，叫馬校長一陣心虛。

「又上課了。」——校長兼課，在他認為是一件欠體面的事情。在很多大都市，他就看見好多校長沒有兼半分鐘的功課，許是自己長的這一校規模小的緣故。

這一節，他得到三年級去上國文課。國文這一學科，雖比史地容易應付，畢竟也要準備一下。以前批公文才簡單，只要寫下兩個「如擬」，或是畫一個「行」字以後，天大的事情，也不用再去煩心了。

剛纔那一個教育局的電話，把馬校長準備功課的時間浪費掉。叫他們複習吧，那不大好意思，昨天已複習過了。好吧，來個「平時考查」，這是名正言順的。

馬校長夾着一本教科書，上課去了。

課室內，吱吱喳喳地像個小巴剎。他故意把皮鞋的後跟用力地打着地板，使那篤篤的脚步聲更加响亮。這樣，課堂馬上肅靜了。

馬校長用那銅鈴大的眼睛，巡視一下學生。奇怪，每個學生也都死瞪着他。

「哦——今天……」馬校長嚥一下口水。坐在課室右畔的一個小姑娘笑了。馬校長瞪着她，這小妮子明眸皓齒，臉蛋兒長得滿精緻，假如打退幾十年，那也是一個追求的好對象。但不要緊，自己的孩子也在班裡頭，遲早討回做個兒媳婦，也是一樣。那個女學生給看得不好意思的低下頭去，他才想起自己的第一句話，還未說完。

「今天不用複習，要考查。」馬校長提高聲音，鄭重地說：「一篇文章，讀得好與壞，就靠這個考查。」

學生們一聽到考查，就很快地把筆和簿子找出來。

「你們忙什麼？」馬校長莫明地問。

「做筆記！」一個學生答。

「不！不！」馬校長的頭向左右搖搖。「做筆記有什麼用，要背誦才有心得。」

全班幾十隻眼睛瞪着他，非常驚奇的样子。「你們不懂，只要熟讀唐詩三百首，不會吟來也會吟的。」馬校長邊說邊指着前排一個學生說：「你站起來，把那篇『新生活運動與禮義廉恥』背念給我聽。」

那個被叫的，低着頭，默默地站着。

「不會背，真沒有用。」馬校長再指另一個高高瘦瘦的學生說：「你該會背吧？」

那個站起身，也和前一個同學一樣，悶住嘴，一聲不响地向馬校長僂着。

「同樣的沒有用。古時候的童生，個個要把四書五經背得爛熟，你們連這一點點都背不出來。」馬校長的眉頭緊蹙，表示痛心。「好！你們不會背，都是從前教壞的。你們瞧着，叫我的兒子背給大家聽。」

幾十隻眼睛，馬上注視到他兒子國樑的面上去。

「國樑！站起來，背給大家聽。」馬校長莊嚴地喊。他仰着頭，站好姿勢，等着聽他兒子的背書聲。

國樑是站起來了，書可半字也沒有背出口，和先前兩個同學一樣恬靜地站着。這就糟了，連國樑也不會背，多丟臉！不成，面子是要保持的，丟了面子，就是丟了事業。幸好他能隨機應變，換一個慈善的面孔，用柔和的眼光，再巡視大家一回。

「國樑真不愧是我的兒子。」馬校長無限感慨地說：「他做人敦厚，老實，而且很有涵養。他看見大家不會背，自己也不敢背出來，怕大家難為情。一個年青人，能這樣做，真是難能可貴。好，都坐下！」

馬校長讚歎過後，幾十隻眼睛，互相投着奇異的目光。他們細聲地問：「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？」

「噓！噓！噓！」
下課鐘响了，馬校長神態自如地踏出課堂，裡面立刻喧嘩起來，他們在爭吵着一個問題，但馬校長却不去理它。

數日來，天老板着面孔，陰沉沉地，一會兒狂風，一會兒暴雨，真的叫人抑鬱。

人為的風暴，也同樣捲進了馬校長的學校裡，這使他十分的煩躁。學生們爭吵着的問題愈來愈明，無頭壁報，歌謠，已在學校發現了。

那歌謠是：
「新馬來，
老馬來，
新馬派頭刮刮叫，
教學全不曉，
偷懶用複習，
攷查背書真好笑。
這個大飯桶，
應該打碎掉。」

「太豈有此理，背書有什麼好笑？」馬校長重重地拍一下辦公桌，桌上的墨水瓶和鉛筆給嚇了一跳。他憤恨地把那張寫着歌謠的白紙用力揉成一團，丟到字紙簍去。「好小子，教不到高級班，就搞是非，我姓馬的並不好惹。」

「對，該給他一點顏色看！」這是昨天晚上陳代顯說的。

陳代顯是他學校裡一位會說話的董事，他在利益上，和馬校長算是莫逆之交。這一回的事情，他立誓要做馬校長的後盾。

但在昨天晚上，陳代顯也帶給他一個壞消息，說是三年級那一班小鬼上書董事主席，要求那

馬良教回去。他們這樣做，太使馬校長丟臉了。

「這準定是馬良變出來的戲法，學生是受利用的。」陳代顯這樣判斷，他認為很正確。

「馬良，我一定要叫他滾蛋。不但他，連他

的老婆也要滾。馬良的遺缺，要不要叫陳代顯暫代，以後再決定。但他老婆的位置，就一定要叫校長太太接充下去。」他想：「世間上一切的事情，都要由自己人來做，才靠得住。」

馬校長這樣決定，算是「公私兩便」。

「要辭掉人家，有什麼理由？」
這問題又叫馬校長難住了。找藉口，對，百貨公司的帽架上，有的是各種顏色的帽子，找一頂給他戴上了。

紅帽子吧？怕太劇烈。戴得穩，却是好的。如果戴不穩，找不出證據來，就不好玩。修改一下吧，說他「思想不純正」。還有，「不服從領導」，「暗中製造學潮」。單這兩頂，就很够理由辭掉他了。

聽說那姓馬的，已向董事會送辭職書。好吧，要門法，鬥智，他都跟得上。

馬校長也決定一樣寫辭呈，以退為進，暗示着兩馬不能同槽，讓董事會去決定。

就這樣辦吧，有陳代顯在董事會撐腰，怕他什麼？

五

星期六晚上，馬校長從出口商公會的樓上無精打彩地走下來。他非常的氣憤，覺得世間上所有的人，都在跟他作對。紅紅的臉，頸項的血管，漲得像蚯蚓那麼粗，一條條地顯露着。他再睜大兩隻鬥雞眼，想找人打架。暮地，他兩手平舉，中指與末指縮入手心，無名指伸直，再狠狠地向內彎曲。他想，假如我現在像以前那樣，有兩挺手提機關鎗在手裡，我定這樣地拉着扳機，把在場的董事全部槍殺掉。

馬校長的計劃已失敗。自己的辭呈沒有准，當然很好；可是，馬良的辭職書也批挽留。最糟糕的，是那些小鬼要馬良教回去的請求，而竟議決准了。在馬校長看來，那些人稱得甚麼董事，簡直是一批糊塗蟲。

「馬校長！」有誰在背後叫了一聲，他回頭一望，看見陳代顯一搖一擺地走過來。

「今晚的事情沒有成功，真可惜！」陳代顯撇着嘴，上唇壓緊下唇，表示非常的惋惜。

「可惜的是老兄徒勞無功。」馬校長抿着嘴，揚揚眉，聳聳肩，獻兩個手掌給陳代顯看。

是的，在開董事會的時候，陳代顯確會落力支持馬校長。他說：「三軍易得，主帥難求，所以不能接受馬校長的辭職；至於教師，多如過江之鯽，要找一個補缺是易如反掌。」

誰知道這一席話，却讓胡正言駁倒了。他說：「事實上，現在的中等學校正在鬧教師荒，何況是一位獲得學生信服的教師，更加難得。」董事主席是一位好好先生，他不願意讓誰失去體面，所以決定維持現狀了。

陳代顯看風駛舵，一句話也不敢再多說。其實，他只是大樹下的一條藤，道道地地的寄生物，只是「隆幫」着別人的虛名，在會議上搖搖順風旗。有時候，他忘形了，說幾句自己的話，但從未獲過人家的採納。

「喝一杯咖啡吧！」陳代顯感到無言可語，才把馬校長擁進一間咖啡店去。

「不，還是喝啤酒好！」馬校長頹喪地說。

「唉！煩惱甚麼？失敗是成功之母。」陳代顯斟滿了啤酒，裝着笑容說：「不怕官，只怕管，他還是你的屬員，怕沒有機會嗎？」

「等着瞧吧，看到底是誰厲害？」馬校長呷了一口啤酒，憤激地說：「我姓馬的，當過專員，當過縣長，誰都不怕，難道就怕他這匹小馬不成？」

「來，我預祝你成功！」陳代顯高舉着酒杯，向馬校長前面慥去。

「好，預祝我們成功！」馬校長也高舉着酒杯，「鏗」地碰一下對方的杯沿，興奮地喊着：「飲勝！」

兩人的酒乾了，兩人的事情也好像勝利了。

按摩

·錦堂·

我又彷彿回到慈母的懷抱。

妳熟悉於每一條深暗的小巷，
夜夜妳總要作一次躑躅的巡訪；
門窗會坦露屋內下流的勾當，
妳的瞎眼永遠看不見世上的骯髒。

當我正想向月亮問候嫦娥可好，
然而她却低着頭飛快逃跑。
我不知是她怨我或是恨我，
我隱約聽到：「太陽將要來到。」

(三) 太陽

三孔竹笛的呼聲充滿了悽涼，
不同的生命歸結於一個同樣的死亡；
日子的線條在黑幕下拉長，
太陽出山的時候，妳才上床。

陣陣鷄啼驚醒我的美夢，
我興奮地迎接初昇的朝陽。
她驅走我心頭的黝黯和頹喪，
並且帶來了無數的希望。

夜吟

·何方·

(一) 星星

當紅日沉下山的背後，
我又瞥見星星在天邊閃耀。
草叢間徐飛的流螢雖惹人喜愛，
但怎能比得上她的媚眉顧盼？

我暗自慶幸得到溫暖的陽光，
然而她只陪我一陣即又離去。
我試着把她挽留也不可能，
因為遠方還有人等着她的探訪。

鐘聲

·高青·

有時我在瓜棚下等候星星出現，
然而她却遲遲不來令我心焦。
我並不曾責怪她的失約，
因為她是那麼天真無邪。

聽夜鶯在林間輕輕歌唱，
看月兒半羞匿在竹梢上。
自以為詩一般度過童年，
全不知生命的真正意義。

誤會

·雲汎·

我厭倦於妳琴弦的挑撥，
雖然曾是令人心醉的節拍。
我亦不願見妳臉上有憂愁，
求求妳，別再在我眼前經過。

(二) 月亮

半夜醒來看到窗帘在輕輕飄動，
萬年青也不知何時覆上一層薄霜。
那溫馨的銀光浸浴我全身，

白日裏順風出遊玩個爽，
夜來躲進小屋編織詩章。
說日雲是凌波仙子，
用勇士象徵着青山。

恭維的話我說不了許多，
縱是小事我也會把它當作大錯。
今日就算是誤會吧，
但我過不慣常是誤會的生活。

無字天碑

· 申青 ·

一場驟雨過後，西方的天空上現出多彩的霓虹。膠林、椰樹洗淨了身上的灰塵，顯得更翠綠、更清新。斜陽穿過雲絮照射在膠林上、椰樹上、蕉葉上和叢生的野草上，疏疏密密，像畫家剛剛繪就的一幅野景。西林鎮的雨後黃昏，憩靜中帶着幾分莊穆，它在烈日下忙累了一天，現在該是休息的時間了。

西林河畔經過雨水的沖洗，一切都顯得潔淨了許多。水流雖較湍急了，但依然清澈見底。十幾個村童正在岸旁追逐嬉戲，也有個蹲在水旁撿拾蚌壳。突然，一個村童像發現了奇蹟般地喊叫起來：「喂！快來看，這是甚麼？」其他的村童聞聲圍攆過來，幾十隻驚奇的眼睛，都在注視着草叢中半露的一塊石頭。

「這是哪個頑皮的傢伙把洗衣石埋在泥裡？」

「不！這是大街上蓋樓房的石板！」

「不！這很像是天后廟裏的石碑呢！」

「石碑！這下面一定埋着寶藏。我在小說裡曾經看到過這樣的故事。」

「是的！下面一定有很多黃金。讓我們掘它出來，今晚便有電影可看了。」

十幾個村童齊心協力地一同動

手，不多時，一塊五呎長的石碑，便從鬆動的泥土裡被扒掘了出來。他們把石碑移到一旁，繼續向下發掘。看電影的慾望在鼓勵着他們，使他們忘記了飢餓，忘記了泥污，忘記了疲倦，手脚不停地挖掘寶藏。太陽已經懶懶地沉下了，夜色籠罩了大地。一個五尺深的泥坑完成了，泥水浸沒了膝蓋，但是仍未發現寶藏的踪影。

「唉！都是這個鬼東西害了我們，哪裡有甚麼寶藏？累得我們滿身泥污，回家一定挨打！」其中一個挺起酸痛的腰肢，失望地說。

「天已這樣晚，我們別再作財迷夢了，趕快回家吃飯吧！」

「大家不要灰心，我敢担保這下面一定埋有寶藏。現在天黑了，讓我們明天帶了工具再來繼續挖掘，決不會甚麼也沒有的！」

× × ×

次晨，西林河畔發現寶藏的消息，傳遍了整個的市鎮。消息靈通的人們，趁着天色微晚，便帶了鋤頭鐵鏟，趕到河畔來發掘寶藏。消息遲鈍的人們，却在抱怨天后廟裡的菩薩不給他事前報信，暗恨自己命薄，錯過了發橫財的良機。到了烈日當頭的中午，西林河畔正是萬頭鑽動，黑壓壓地擠滿了人群。有人抱着滿腹希望，期圖分得一杯殘

羹；有人帶着驚奇眼光，想來看個究竟。連報館的記者也聞訊趕來，獵取新聞鏡頭。素來譚靜的西林鎮，一時萬人空巷，人聲沸騰。青年人在街上奔相走告，婦女們在門前交頭接耳，人人的內心裡都激起美麗的希望。連患染風濕病，行動維艱的萬發雜貨店的老闆，也躲着櫃檯的後面，幻想着西林鎮時來運轉，鎮上多了幾個腰纏萬貫的頭家，他的生意可以跟着興隆了。

高笑愚是這小鎮上獨一無二一間華文中文的文史教員。他的博學多聞，也是這小鎮上數一數二的。據說早年他在國內一間聲譽卓著的大學裡頗為活躍，還是五四時代新文化運動的健將呢！後來不知爲了甚麼，隻身一人，悄然來馬。星加坡和檳城幾間規模較大的學校，都曾爭着聘請過他，但都被他一一謝絕了。繁華的都市生活，他從心底裡感到厭倦。他偏偏看中了西林鎮這個偏僻的小地方，隱遁在這裡一恍就是十年，過着逍遙山林、與世無爭的隱士生活。有人說他的婚姻遭受坎坷，也有人說他在政場裡受了挫折，但他對過去的往事隻字不提。從來沒有人曉得他過去是個怎樣的人物。他留給鎮上人的印象，是個沉默寡言、道貌岸然的飽學之士，最多是喜歡一個人悶悶地喝杯老酒，連八圈衛生麻將也從不輕易

沾手的。這天下下午下課之後，他也隨着狂熱的人潮擁到西林河畔，站在堤岸上遙望作黃金夢的人們發掘寶藏。他既沒有發橫財的慾望，也沒有分得餘餽的希求，而只是在欣賞着這幕荒唐得有些可笑的鬧劇，來消磨空閒的時光。

飽學之士的眼光，果然不同凡响。到日落西沉的時候，辛苦了一天的人們，才從一身臭汗中清醒過來。西林河畔的草地，已被踐踏得成了一片爛泥；埋着無限希望的地方，已被挖掘成更大的水坑。河水浸流在裡面，變成一團混濁。樹根雜草橫七豎八地躺在水面上，偶爾一顆氣泡從水底冒出來。懶懶地翻了翻身，又絕望地躺在濁水上面。「唉！你們真是枉費心機呀！也不想一想：就是真有寶藏，也不會埋在河流旁邊。單憑常識判斷，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。」高笑愚望着失望的人羣發出一聲長嘆。在懷疑中還抱一線痴望的人們，聽了他的話，完全絕望了。於是，個個拖着疲乏的脚步，無精打采地慢慢散去。

西林河又漸漸地恢復了往日的平靜，河水仍然緩緩地流着，椰影在夕陽的斜照下，像一個蓬着頭髮的瘦長巨人橫躺在堤岸上。高笑愚等着人群散盡，緩緩地從堤岸上走下坡來，彎下身軀撫摸着壙滿泥土的石碑。這塊初被村童發現，而終被人群漠視遺棄的石頭，像一道閃電一樣，突然間照亮了高笑愚的眼睛，照亮了高笑愚久被封閉了的

靈。他用雙手捧起河水慢慢地把石碑上的污泥洗淨，從口袋裡掏出那老花眼鏡來架在鼻樑上，再蹲在地上認真地辨認上面的碑文。這一驚人發現，在他的心頭上比發掘萬兩黃金還要喜悅。十年來，除了作蠅頭王外，對於鎮上並沒有特殊的貢獻。他雖然盡量抑制自己，收斂自己，把自己像這石塊一樣埋在泥土裡，從來不問世事，從來不顯鋒芒，但其寂寞的心情却始終在噬嚼着他。作爲一個智識份子，作爲一個傳播文化種子的教育工作者，面對着這樣一件歷史文物，無論如何也不忍再讓他繼續緘默下去。我們的祖先在千餘年前遺留下的這件遺物，不只可以充分證明華人來馬的遠早，並且可給西林鎮帶來學術上的地位。周口店這一寂寂無聞的小村莊，由於北京原人的發現，業已舉世聞名。焉知西林鎮不能在學術上也佔同樣的地位呢？高笑愚想到這裡，他感到責任重大，認爲這是對他居住了十年的地方應該有所貢獻的時候了。

正在高笑愚低頭凝思的時候，突聞河上發出沙沙的脚步聲，原來回教堂的教長漢都拉和印度學校的校長因陀羅，也連袂來訪問這塊石碑了。高笑愚和他們二位，曾被鎮上的村民們傳稱爲「西林三老」。雖然他們都還未達到古稀之年，由於於他們的德高望重，村民們公認爲是西林鎮上華巫印三大民族的領袖領袖，則應當之無愧。這次他們又在這塊石碑上發生了共同的興趣，

真所謂志同道合了。
「漢都拉先生，因陀羅先生，天色這樣晚了，你們二位還有興趣到這裡來？」高笑愚站起身來，向他們打個招呼。

「我們聽說這裡發現了一塊石碑，趁着天氣涼爽，趕快來看個究竟。想不到高先生却比我們先到了。」漢都拉回答說。

「鎮上傳說這裡發現了寶藏，不知道高先生分到了多少寶物？」因陀羅笑着打趣說。

「這都是無稽的謠傳，像這地方怎會埋有寶藏？不過……這塊石碑，看樣子年代不少了，也許是一件有歷史價值的文物。我正在研究上面的碑文呢！」高笑愚指着地上的石碑說。

「哦！原來如此。以高先生的學識淵博，一定會在這塊石碑上有極寶貴的發現。」因陀羅沉吟了一下。

「不過，現在天太晚了，碑上的文字我還沒有完全看清楚呢！」高笑愚用手推了推即將從鼻樑上滑下的眼鏡。

「是的！太陽已經下山，現在的光線太暗了。我們的眼力又都不好，我看明天約個時間，我們再來一齊察看吧！」漢都拉惦記着晚禱的時間到了，催促大家立刻回去。

第二天，又是西林鎮大街小巷裡發現三五成羣穿着白色校服的青年人的時候，高笑愚下課了。他沒

有忘記昨天的約會，草草地吃了點東西，酒也沒喝，便依時趕到河畔去了。漢都拉和因陀羅也準時而到。漢都拉頭上戴了一頂黑絨的宋閣帽，白哈嘰布的西裝下面，圍了一條花格的沙籠。他的穿着整齊，如赴盛會，態度也顯得比往日更爲嚴肅。因陀羅還是他那身長年不變的麻布西裝，右手提了根藤手杖，左手拿着他們學校實驗室裡的一個放大鏡，像科學家在那洲森林裡採集標本似的，兩隻眼睛不停地在打量那塊躺在地上的石碑。觀衆們雖不如昨日洶金熱烈，但聚攏起來也有一百多人。這些人都是高笑愚和因陀羅的同事同學，他們都懷着思古之幽情，想來這裡探索西林鎮的歷史的。

「這上邊刻的是梵文，從石頭風化的程度看來，這塊石碑已有千年以上的歷史。這足以證明：我們印度人移民西林鎮，已有一千多年了。」因陀羅用放大鏡察看了一番後，回過頭來向觀衆發表他的勘察結果。

「據我看，這上面刻的分明是甲骨文。也就是說：早在兩三千年以前，我們華人祖先的足跡，已經到過這個地方。」高笑愚再去察看一番後，很有信心而自負地宣佈他的結論。

「恐怕你們二位都沒有觀察清楚。馬來亞是馬來人的地方，一二千年以前，根本不可能有外族人到這裏來。大家來看：這石碑上刻的不是阿剌伯文嗎？」漢都拉用右手

指着地上的石碑，不甘示弱地陳述他的論証。

觀衆們發覺這塊石碑的來歷有了爭論，都爭先恐後地擠到前面看個究竟。但見石碑的表面，已被泥土長年侵蝕得斑剝不堪。石碑顯然是不平滑的，還不如生過天花的面容那樣規律整齊，如果說它曾被暴徒潑過錫水，反而有點相似。在那樣一付坑坑窪窪、滿臉泥垢的面孔上，想辨認出它是誰的遺作，確實不是易事。大家只有屏住了氣，靜待學者專家的判斷。

「漢都拉先生，你既然確認那上面是阿剌伯文，是否可以把它上面記載的內容讀出來，讓大家聽聽呢？」因陀羅提出反問。

「唔……這石碑的年代太久了，文字已經殘缺，很難一時讀出來。」漢都拉望了望石碑，躊躇了半響，吞吞吐吐地說。

觀衆中發出一片笑聲。

「因陀羅先生，你熟讀佛經，對梵文一定很有研究，你既然認爲上面刻的是梵文，那麼該把內容讀出來，讓大家都見識見識吧？」高笑愚發現這個漏洞，立刻緊緊抓住。

「哦……這個……這個……這個問題也和漢都拉先生遭遇同樣的困難。石碑的年代確實太久了，文字很難立刻辨認出來……不過，從它殘缺的斑痕中，我可確信這上面刻的，一定是梵文。那麼……高先生對於中國文學的研究素有造詣吧！請你把上面的內容讀給我們聽聽吧！」因陀羅正在自鳴得意，想不

到被高笑愚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當時確被窘住了。

觀衆中已發出一片笑聲。大家都把眼光集中在高笑愚的身上，希望能在他的口中找出問題的最後答案。

高笑愚沉吟了片刻，慢吞吞的
回答：「剛才大家都已聽到漢都拉先生和因陀羅先生的解釋，他們都因爲石碑的年代久遠，無法讀出上面的內容。兄弟才疏學淺，雖然讀過幾天舊學，但對於考古學和中國的甲骨文，仍然沒有下過功夫。我不能冒充內行，欺騙大家。因爲碑上的文字實在侵蝕得太殘破了，我同樣地不能把全文讀出來使大家滿意。不過，我們都知道：阿刺伯文和梵文都是橫寫的，只有中國的文字是豎寫的。碑上的內容，我們雖然都無法辨認，但從其片斷的痕跡中，可以確定這是豎寫的文字，則無疑義。因此，我肯定這塊石碑，一定是早期中國移民的遺物。」他談到這裡頓了一頓，用眼睛掃看圍觀的羣衆。大家都被他的論証說得有些心服了，鴉雀無聲地目目相視。然後他接着說：「如果沒有人再提出相反的意見，現在我們可以確定這塊石碑是華人的遺物了，雖然我還不敢斷定碑上的文字內容。不管怎樣，這塊石碑的發現，是我們西林鎮華巫印三大民族的光榮榮

。它起碼可以證明：西林鎮早已有人居住，它的歷史不會比馬來亞的古城馬六甲更晚。爲了保存這件有歷史價值的文物，我主張把它移到中華大會堂陳列起來，作爲永久紀念。」

觀衆中發出一片喧嘩聲，有的贊成，有的反對，熙熙攘攘，聚訟不已。

「高先生，我不同意你的意見。既然你和我二人同樣的無知，沒有本領把碑上的內容當衆宣讀出來，單憑橫寫豎寫來武斷這塊碑的來歷，是缺乏科學根據的。日本文也是豎寫的，又焉知道不是日本人的遺物呢？這理由不夠充分，不夠充分。」因陀羅提高了嗓門，首先發難。

「我也不贊成高先生的主張，既然拿不出充分理由証明這塊石碑是華人留下的，便不應該存放在中華大會堂裏。我主張把它移到回教堂裏，因爲這是馬來亞的古蹟。」漢都拉也跟着提出反對意見。

「也不能放在回教堂裏，還是放在我們淡米爾學校裏吧，我們一定可以把它保存得好好的。」羣衆中的因陀羅的學生，提出了第三種建議。

夕陽又斜照在西林河畔，細長的椰影仍懶洋洋地躺在堤岸上，蕉叢被撥弄得東倒西歪，雜草仍在亂

泥裏喘息。石碑還是不動聲色地板着一副癡癡滿面，冷酷的有些怕人的面孔在仰視着人羣的混亂喧嘩。幾種不同的似是而非的紛歧意見，使大家的笑聲、叫聲漸漸地變成吵聲、罵聲了。天色漸漸地昏暗了，彼此爭論得力竭聲嘶，依然沒有得出結論。最後，高笑愚、漢都拉和因陀羅都發覺這樣爭執下去，是不會解決問題的。經過三人協商，一致同意寫信給吉隆坡的博物館長，請他來主持公道。在是非沒有弄清以前，石碑仍然放在河畔，由華巫印三族各派一人共同看守，免得被入夜晚偷去。

× × ×

一個星期後的下午，博物館長葛瑞門博士在村民的渴望期中到了西林河畔。七天來的爭論吵鬧，已打破了西林鎮原有的寧靜和諧，連雜貨店的老闆都覺得厭煩，逢入便說：「金子沒有找到，也就算了。爲那塊破石頭爭來爭去的，簡直是在發瘋了。」村民們都在盼望懸案早日解決，不然天天派人守石碑，曠時誤事，大家都覺得越來越不合算了。

葛瑞門博士聽取三方面的理由以後，又仔細察看那塊石碑，然後鄭重地宣佈他的權威意見：「這塊石碑的年代確實相當久遠，從其斑

刻的痕跡看，根本不像曾經有人在上面刻過任何文字。我認爲這是若干年前的一塊爲建築用的石版，偶然埋沒在這裡。」羣衆們聽了這樣的結論，都感覺大失所望。但這是真正專家的意見，又不得不相信，人聲開始浮動起來。

葛瑞門博士停了一停說：「既然諸位都很珍視這塊石版，還是讓我帶回博物館裏保存起來吧！」

「這是西林鎮的東西，還是放回西林鎮好！」

「不管怎樣，我們在這上面已經花費了七八天的心血，我們應該再想辦法研究出它的年代來。」

「既然這是一塊毫無價值的無字天碑，還是拋在河裏，讓它物歸原主吧！」

漢都拉、高笑愚和因陀羅相繼表示反對意見。他們的固執，使葛瑞門博士很高興。他沉思了一下，便吩咐他的隨從用鐵錘將石碑擊碎，然後才說：「既然諸位不能辨認石碑上的文字，而又不甘心，我只好帶回一點碎石，等用化學分析方法辨明後，再告訴諸位吧！」

羣衆的好奇心，佔有慾，和高笑愚等的榮譽感，都隨着鐵錘的擊幻滅了。只剩下一堆破碎的石塊，零亂地遺留在西林河畔的泥土雜草中。西林鎮又恢復了往日的寧靜和諧。



寂寞的平原



• 選 斯 •

每天是個樣：平原風低低喚着，於是屋子門咿哦的應聲，窗戶呼呼的應聲，壁上糊紙刺裂的應聲，拉浪草沙沙的應聲……都在一個時候忙起來了。

看出去，木薯挺直了粗壯的身軀，挨受這冰涼的拂撲；起伏的大片拉浪草，唱着單調的曲子；均勻的菜畦上，農民黑油油的皮肉在太陽下閃閃發光。

不錯，這無疑是個寂寞的平地。然而我呢，自第一眼見到了她，便許下心要愛她的。儘管每天雖是一個樣：單調，枯燥，寂寞，我却什麼也不愛地愛着她。

幾百間破落的阿答屋，幾百個衰殘的長者，和幾百個黝黑的孩子們，至少在這寂寞中有些人的氣息。一大片天空，一大片無障礙的平地，都是這些人的財產……這就是潛伏馬來亞腹地的一個小新村了。

從早到晚，太陽光強烈的照射着，一些遮蔽的樹林也沒有，要不是送來了那低喚的平原風，這大地定要冒煙啦！

這裡的農人，是頂頂頑強不過的。你看他們僵僵着身子，默默地鬆土、檢草根、立畦以至下種，祇有許久許久之後，才偶而挺直了身，抽兩口洛閣草煙，算是歇息。他帽沿下游移着兩顆沙灰的眼，不住地觀望着什麼……汗在淌着，汗在淌着。

他們這樣活着，這樣活着。那二英里的橡園

路，彷彿一道高牆，把外邊的一切隔絕了。他們活着，活着，並不指望什麼凡屬外界的竄進來。他們頑固地保守，自私地耕作，每天所想着的，只是石紋的土壤與園裡的幼苗。

有時，你也會聽到一些故事：老農們怎樣把那強要收回園畦來改建民屋的財副湊了出去，婦人們怎樣暗設圈套來捉油鬼子，孩子們怎樣捉弄「馬打」……你還會聽到他們說後所露出的驕傲的笑聲。

遠遠地有幾個早熟的孩子，也都赤露着黝黑的身上，戴上一頂破舊帽子，揮舞小手，很吃力的鋤着；還有幾個小女孩跟在後面，露着最紅最紅的臉，在檢草根。只有這裡，不時還會有幾聲脆亮的笑，劃破原野的沉寂。

我走出屋子去了。
頂頂倔強的是那木薯，頂頂頑黠的是那拉浪草。

木薯的生長力，較之椰樹還快，還飽實。它的幼芽一出土，就是獨幹升天，升呀升的，在你轉眼不意間，便已迎風高立，向你桀驁的輕視。它們幾十棵並列一排，一樣距離，一樣高，很像那勇敢的士兵。

尤其拉浪草是够頑黠的，這是一種比任何植物都富生命力的東西。它們彷彿什麼都不懂，光是知道生長、蔓延，生長、蔓延，密密叢叢的有半個人高。農人真是恨了，就舉起鈎鐮向它們戕去，於是一大片拉浪草都完了，地面彷彿沉落了

一塊。

然而，一陣大雨，幾天日晒，那大片光地又茁長出幼芽來，不到半月，就恢復了前狀。

這可大大激怒了那老農。「燒罷！」一聲命令，幾個孩子在大片拉浪草中燃起火種，平原風橫刮過來，火勢「劈劈拍拍」的燒得真够猛，這就彷彿是尼羅王火焚羅馬城的重現，把半邊天都染紅了。

一陣大雨傾盆而下，平原上蓄滿了水，泥土是濕潤潤的。

三天過後，太陽火似的滾過大地，帶來了一股活力。

——真是不能置信，那頑黠的拉浪草又茁長出來，對着平原風發笑。

據說，這是燒後灰燼加肥的結果。

有時，一絲風也沒有，空氣在光與熱中凍結了。木薯死樣地站着，拉浪草死樣地刺着，他們也都不言，也都不語，一直持續了幾個鐘點，幾個整天。

然後，拉浪草又抖動起來，木薯的葉也輕輕搖擺，這使人連想到它們是配着吉他弦上的急彈一樣。

於是誰的心裡都知道：平原風來啦！平原風來啦！

一直到了時近黃昏。
奇景！奇景！——人們打心底驚叫起來。

看那大片天罷！看罷！看！
……繽紛的彩色，染遍了大半個天，幾塊剪紙的深紫深綠貼在上面，也都各各鑲了金邊。

或者：艷紅的天，兩條平行的紫帶，下面浮着一枚純淨的金盾。看！就看那枚金盾！

這時候，那燒芭的濃煙，就以四十五度的斜角向天邊伸去……

於是我們就會想像到：金光的前面，那荷了鋤把的黑影，是應該走過去了。



一道強光四射的金線，四面都是斑斕的彩雲托着，引延擴展，逐漸變化，真是蔚為奇觀。不到一會兒，太陽已全個的出現於水平線上的，比尋常紅，比尋常大，却是柔和的、新鮮的、不刺目的。

這時，國強獨自站在窗口處，遠眺着海面出神，忽覺背後有人推着他的肩膀，他猛地回頭一看：

「是妳！」

「是，是我！」麗容不知在甚麼時候已潛進他房裡。「強哥！你在想甚麼呀？」

「不，我沒有想，我在看。」國強依舊回過頭去，把視線移到窗外的遠處。「今天的太陽，好像比往日的美麗。」

「今天的太陽，」麗容上前一步，跟着國強的視線望去，搖搖頭，不信地說：「還不是一樣。」停了一停，她又說：「強哥！我們不管這個，今天下午等我放學回來，你陪我去看『奧迪安』。」

「『奧迪安』有甚麼好看，過幾天嘉德琳艷舞團上演後，我陪你去。」國強回身慢慢地走到盥洗架



前，用手把水喉扭開，「嘩啦啦」的自來水响，把她一肚子的高興沖得蕩然無存。

「你這個人總是這樣，每次要我陪我看戲，老愛推三推四的，今天我……我偏不依你。」麗容把小嘴翹得高高，看上去，嘴和鼻子好像連在一起。可是，國強此時正擰着一把手巾往臉上抹，口裡却隨便地應道：「這是我的性格，請妳原諒我！」

「性格，怕不是這樣吧！」麗容有點生氣了。「哼！你為甚麼跟那個小雌兒倒很熟呢？」

「誰？」

「你還裝傻，就是那個常常陪着你說話的死了頭。」

「妳說雪紅？容妹！求求妳別要寬人。」

「我寬你幹嗎，媽要……」

「媽要我離開這裡，」國強把手巾順勢往盥洗盆內一丟。「是嗎？」

「不是。」

「那麼是叫她走！」

麗容心裡暗暗歡喜，口裡却帶着俏皮的口吻說：

劍峯

「這樣……你一定也要和她一塊走囉！」

「容妹！妳又在我開玩笑笑了。」國強口裡一本正經地說，臉上却堆着笑。

「那就算是我的不對。」麗容很親熱地把身子湊近國強說：「強哥！我常常和你鬧，你一定會說我孩子氣吧！」

「孩子氣？沒，沒有什麼，妳，妳很好。」國強邊說邊想起了另一件事。「容妹！我問妳一件事，妳肯告訴我嗎？」

「什麼事呀？祇要我知道的，我還能不告訴你。」

「容妹！妳說雪紅長得很像妳嗎？」

「你倒很注意她。」

「不！不！那是我因為太注意妳了。」

「注意我？」

「是，妳有一對很美麗的眼睛，可是……」

「可是什麼？」

「我說妳的眼睛太像她了。」

「她是誰？」

「雪紅！」

「強哥！媽也這樣說過，你很像雪紅的眼睛嗎？」

「不！不愛！」國強很快地回過頭去，有意閃避麗容的眼光。

「愛我？」麗容低聲地說。

「愛妳，愛妳什麼？」國強故意地反問。

「眼睛呀！」

「妳的眼睛雖也很美，但比不上她的眼睛善解人意。」

「那妳為什麼不愛她？」

「因為她是一個丫頭。」

「我呢？」

「當然是小姐囉！」

「你知道雪紅的身世嗎？」

「關於她的身世，我又怎麼會知道呢？」

「如果你真不知道，那我來告訴你。」麗容拉着國強同在沙發上坐下，才說：「她是我爸爸幾年前在街頭買來的。」

「買來的，她的父母呢？」

「她的父母是窮人，我爸爸就把她買了回來，一來她家可以得到一筆錢生活，二來……」麗容說到這裡，忽見國強的臉上酸酸地掉下了幾滴眼淚。「強哥！你為什麼哭……」

「我，我和雪紅是一樣的苦命人，一樣有父母生而沒有父母養的人啊！」國強雖強壓住心底的感情，但感情却越發的衝動。「我記得在十年前跟着父母離開了家，以後就……」

「是的，許多人都為了離開家而傷心，不過他們為甚麼要離開家

呢？」麗容的眼圈兒紅了。

「因為強盜要殺人放火！」國強恨恨地站起，走過窗口那邊去。

「強盜！」麗容跟着從沙發上起來，眸子射出了憤怒的火焰。

「是的，強盜來了，我從家鄉隨父母逃到這裡來。那個時候，我們一家三口，漂來漂去，像一隻迷途在海洋的船。後來，租了你們的房子住下來……」國強的話停了一會，才又說：「這樣住了二年左右，我的父母想要回去，却又沒有路費……」

「結果呢？」

「頭家，你的爸爸，他要我留下來。」

「那是甚麼意思？」

「大概是……」國強傷感地複述着當時的情形：「頭家，你的爸爸，送了我父母五百塊錢，他們就忍心把我拋下了。」

「聽了你的身世，我也替你很難過。」麗容安慰他說：「強哥！事到如今，說也無益，快把過去的忘了。俗語說得好：『氣氣惱惱成了病，快快乐樂活了命』，你說是不是？」

強烈的陽光從窗口照進房裡，國強的心境頓覺豁然開朗，好像剛從陰雲愁霧裡走出來，眼前的景物煥然一新。

「噢！時候已經不早，我要上學去了。」麗容匆匆地走到門口，忽又回頭說：「強哥！記得下午陪我去看戲，回頭見！」不等國強回答，飛也似地去了。

麗容走後，國強一人在盤思着剛才的事，眼前忽然一黑，房裡却進來了一人。

「妳，妳把我嚇了一跳！」

「是嗎？少爺！」雪紅揉了一揉眼圈說：「剛才小姐來過了。」

「什麼，妳知道？」

「是的，你和小姐說的話我都知道。」

「妳……」

「我就在外面偷聽的。」

「我沒有罵妳啊！」

「誰說你罵我來？」

「這就好了！」國強鬆了一口氣。

「剛才小姐說的事都對嗎？」

「什麼事呀？」

「她說妳是老爺用錢買來的，是真的嗎？」

「不對！」

「那妳能告訴我一點嗎？」國強把她拉到沙發上坐下。

「雪紅！我很想知道些關於妳的事。」

雪紅啾了一下門外，眉心緊繃，搖了一搖頭：「不！我還是不說！」

「我要妳說，因為我太愛妳，妳應該告訴我……」國強緊緊地握着她的手，兩眼急巴巴的望着她。

「我……」雪紅終於斷續地說：「我也是小姐，我的母親……是這兒……頭家的太太，這兒的頭家就是我的爸爸。」

「妳……」國強驚異地。

「是的，我就是頭家的第二個女兒。」

「妳也是這兒頭家太太的親生女兒嗎？」

「不！不是！」雪紅掙脫了手，背過臉抽咽着，眼淚像屋簷上的凝雪，在強烈的春日下溶化了。

「啊！我明白了，妳的母親是這兒頭家的姨太太。」

「不錯……」雪紅嚙嚙着說：「母親死了，後來我的爸爸……就帶我到這兒來，但不許我再叫他爸爸。」

「要妳叫他甚麼呢？」

「當時我也是這麼問，他說叫頭家……有一次，我在太太面前，偶把頭家叫成了爸爸，儘管太太沒追究，他還罵我昏啦！」

「天底下竟有這樣不負責任的爸爸！」國強恨恨地說。

雪紅頹喪地偎靠在國強的懷裡，似乎哀痛壓住了她的舌頭，再沒有話了。國強撫摸着她的秀髮，表示他對她的同情。兩顆受創了的心，熱熱地熔合在一起了。

「少爺！太太喚你！」

國強急忙放開雪紅，朝着門外走去，看了一眼。

「啊！是阿福，你回來了？」

「剛回來。」阿福慢吞吞地說：「今天一早，我駕着汽車，和頭家二人由蘇城趕了回來。」

「頭家現在那裡呢？」

「頭家在店裡，他叫我先回來告訴太太，吃午飯時再去接他。」

阿福一面回答着國強的話，一面看着雪紅一眼。「雪紅！妳也在這兒？」

雪紅羞紅着臉說：「阿福伯！你辛苦了罷？」

「還不是和往常一樣，吃人家的飯，就得聽人家的話。少爺！你說是不是？」

「唔……」國強接着問：「阿福！太太叫我有什麼事？」

「這個我也不知道。你還是趕快去罷，太太等久了要怪你的。」

阿福催着國強走了。

這時房裡只剩下雪紅一人，她痴呆地向書桌走去，心裡在想：「一個寂寞的人，才想跟寂寞的人說話。」忽又轉身慢慢地朝房門口走來，却聽到有人在叫她：

「雪紅！跟我上這裡來，我告訴妳一件事。」

雪紅一看是阿福，心裡不覺一怔，好像預知有事要發生了。

雪紅跟在阿福後面，穿過庭院，走進汽車間裡。

「雪紅！我說了，妳千萬不要傷心。」阿福說。

「阿福伯！有什麼事？我求你快說呀！」雪紅着急地說。

「剛才太太跟少爺說，要他明天就跟小姐結婚。」

「結婚……」

「是的，這是頭家臨時出的主意……」阿福還要往下說的時候，忽見雪紅臉上慘白，腿兒一鬆，身子便沉了下去。他忙走上前把她攔

「這怎麼能……」
「我……我要……要……」雪紅上氣不接下氣。「我要回房休息一下。」

「雪紅！別太傷心，這樣會影響你的身體。」

「不！我不傷心，一點也不傷心！」

「真的？」

「是真的，我沒有騙你，哈哈……」雪紅發出一陣子的苦笑，令人聽了心酸。

「妳回去吧，等下太太知道了可不好。」

雪紅走了之後，阿福嘆了一口氣說：

「這個癡心的孩子，可憐生成就是苦命！」

這一天，太陽還未探出頭，劉公館裡便熱鬧起來。

「嘯嘯，嘯嘯」劈劈拍拍的一陣子亂响，西樂隊也「嗚啦啦」的吹打起來，新郎和新娘就要舉行合香禮了。

這時，雪紅在新房裡揩着玻璃杯，那鞭炮和西樂隊的喧囂，像無數的針一樣刺進她的心頭，神經跟着開始失常了。「乒」的一聲，一隻玻璃杯很快的從手裡溜了下來，掉在地上，打成粉碎。

「雪紅！妳，妳打碎了……」阿福探頭望房裡一眼，吃驚地問。「我打碎玻璃杯了，打……碎

……哈哈……」雪紅縱聲狂笑，眼淚跟着從笑聲中鑽了出來。

「雪紅！妳靜靜！」阿福急忙安慰她說：「事到如今，木已成舟，應該想開些。」

「小姐！少爺！」雪紅自言自語地說：「我是一個丫頭，怎能有這福氣？……阿福伯！我沒有傷心，沒有傷心……」

「雪紅！妳聽我的話吧！」阿福還是勸着說。

但雪紅好像沒有聽見，放開喉嚨，嚷得更大聲了。這就驚動了劉公館全宅大小，都知道新房裡出了岔子，不約而同地跑來圍個熱鬧。頭家，太太，少爺和小姐四人，一同進入新房，其餘人等擠在門口，窗子外面也圍上了一堆人。

「我做了一個夢，一個可怕的夢，現在才醒了。」雪紅狂笑着說：「現在他不認識我了，反而要我叫他頭家，哈哈……頭家！我的頭家……」

太太聽了，轉頭望着頭家。正在這時，雪紅伸長頭猛往旁邊的牆上撞去，只聽到「碰」的一聲，身子已倒下血泊之中。國強衝前一摸她胸口，無奈太遲，已經香消玉殞，魂歸離恨天了。他也顧不得身上還穿着禮服，便把屍身抱起，埋頭痛哭。太太拉着頭家走了出來，儼如法官審問犯人一樣，務要頭家說出從前的事。

「你這老不死的，到底鬧什麼鬼啊！」太太恨恨地說：「你要不說，我要……」小姐和阿福在旁相

勸，但誰也休想把太太勸住。

「好，妳聽我說！」頭家知道不說不行，也就顧不得那麼許多了。「雪紅這丫頭，就是我的女兒。十七年前，我在外面和她的母親結婚；後來，她的母親死了！」

「啊！我知道你這老東西，搞不出什麼好事，好……好……我……與你……」太太衝向頭家，國強連忙一把抱住，勸說：

「爸爸！媽媽！人死了也就算了，從前的事不必再提。說起來，這件事我也逃不了責任……」他嗚咽地說不下去了。

「強哥！」麗容好像有話要說，但又低下頭來不說了。

「其實，」國強說：「我愛的是雪紅。現在她已經死了，這是不可補償的損失。麗容！她是妳的妹妹，妳也愛她嗎？」

「強哥！我愛她！」麗容悲痛地哭着。

「容妹！我要離開這個家，到遙遠的地方去。」國強強憤的說。

「那裡去？」太太和老爺連忙向前攔住，齊說：「國強！你不能走，我們都希望着你……」

「媽！可是……」國強心裡實在不忍，停了一停說：「我應該要走，不能老呆在家裡坐着吃。我是年青人，醉生夢死的生活，會害了我。」

「你和麗容的婚事呢？」頭家纏着眉頭說。

「婚事？」國強回頭對麗容說：「容妹！我決定走了。妳呢，有

兩條路：要走？還是留下來？」

「走！我說跟着你走！」麗容堅決地說。

「完了！完了！」太太傷心地說。

「國強！雖然你不是我親生的兒子，但到底是我把你養大的。」頭家急了。

「國強！難道你真忍心地下了我……」太太懇求似的哭着說。

「媽！」國強低聲地說：「我知道，爸爸媽媽待我都很好，所以我要走，做一個有用的人。」

「麗容！難道妳也忍心地下了我嗎？」太太老淚縱橫地望着麗容，希望麗容能答應她「不走」。但麗容却安慰她說：「媽！這不是我忍心地下了妳，實在是爲了爸和媽的好處。現在男女是一樣，強哥要做一個有用的人，我也不再做個糊塗蟲了。」

「好！好！」太太氣憤地說：「你們都走，走，走……」

「爸爸！媽媽！」國強朝上鞠了一躬。「我走了！」

「強哥！強哥……」麗容隨後追了上去。

「阿福！快去打「九九九」，報告我們家裡有人逃了……」頭家踉蹌地移步走去，眼前一黑，突然昏倒下去；太太着急地踩着腳；阿福呆呆地望着地下。

大廳裡的人，不知幾時已散盡，只剩下幾個無精打采的西樂隊，還在那裡「嗚啦啦」地吹打着。

評介「陽光下的人群」

任千里

多年以來，我就有着在臨睡之前看一回書的習慣。因此，在我的牀頭小几上，經常堆滿了各種各樣的書，以便於就寢時隨意翻閱一番，然後酣然入夢。

上星期六的晚上，我看的是「陽光下的人群」，乃新自坊間購得的一本短篇小說集。這本書的作者署名斌子，我對這個名字雖不陌生，但也不算怎麼熟悉，大致並不是特別有名的作家。然而，當我把它打開來讀了幾頁之後，我就愛不釋手，從頭到尾，一口氣讀完了。

據我看來，斌子君的這本處女作，確是「一鳴驚人」，奠定了他在馬華文壇的地位。在這裡，我不願用「撼人心魄」的話來加以形容，但我敢於保證使你看得下去，不致如一般冒牌作家的產品那樣不堪卒讀。

這本「陽光下的人群」，約六萬字，共收集十一個短篇，計為：

森林裡的枯骨

丁先生

期待

銅櫃裡的金像

門

永遠被人恨着的人

馬路將軍

暴風

陰影

老友記

骨氣

以上這些題材，都是以馬來亞做為背景

，都是寫的我們所熟悉的人和事。所以，當你打開這本書，便可聞到甘香四溢的榴槿氣味，便可看到莽莽蒼蒼的原始森林，便可接觸到生長在這塊土地上的形形色色的人物，便可覺察到這個畸形社會的光怪陸離。總之，這都是此時此地的風光，這都是此時此地的情調。我記得蕉風提倡過「純馬來亞化的文藝」，斌子君可算得一個忠實的同志，他已一百巴仙的做到了。

本來，一部成功的文學作品，往往會賦予讀者精神上強烈的波動；但這本「陽光下的人群」，却給你一種深邃的感觸，使你的呼吸和脈搏加速地跳動。像那一銅櫃裡的金像」一篇，作者描寫一個妓女幫助那酒樓小伙計的情節，真能令人感泣。

這裡，且抄原文一段如下：

那女的打開手帕包着的一小捲鈔票，抽出兩張紅色的塞在小傢伙手裡說：

「你頭先向生記支鈔係嗎？……

……呢處二十文俾你老母使住先……

……我地……」

小傢伙再也忍不住了，他一手把鈔票抓作一團「哇」的一聲哭號

起來；一手把那臭氣薰人的破舊被蓋拉起，蒙頭蓋着。他耳邊隱隱地

聽到那女人的聲音：

「我地都係苦命嘅……」

我的太太看完這個故事時，她對我說：

「只有心腸最硬的人們，才不會受它的感染。」

可是，在我看來，只有它才能感動心腸

最硬的人。

書中另一篇「老友記」，也是足以令人感泣的生命的獻詩。那卓越的盲眼雷公，爲了幫助阿洪仔做個新人，竟不惜犧牲自己的自由，以遂心願。這種俠義精神，在人心澆薄的現社會，何曾多親？而當阿洪仔去探監時，盲眼雷公只是說：「啊！阿洪仔，你應該想辦法到大頭光那邊去學學東西。我……我身上還有十多塊錢，你拿去做水腳吧……你不必理我……我在這裡出入入還……能挨得多少年？還是你……去外頭找自己的世界呀……」這幾句看似平淡的話，不唯顯示了人性的善良和友誼的崇高，更刺激了讀者的情緒。

其餘各篇，也是有着感人的情節，但受限於篇幅，不能一一詳加介紹，請你自己買一本回去仔細看吧！

最後，我要重覆地說一遍：這是一本充滿了感人力量與令人喜悅的短篇小說集。





七首集

· 堅石金 ·

午睡禮讚

南洋酷熱，每天午睡一小時，正是大好的享受。

午睡，能恢復疲勞，振作精神，是有益於身心健康的。

如果你在午飯後，吸一枝煙，飲一杯茶，便躺在床上去睡，不管是拋書而寢，或者是執書而眠，那種「倚枕低吟入夢鄉」、「手倦拋書午夢長」的個中滋味，真是不能以筆墨形諸出來。

古人之中，愛睡午覺的也不少。論語：「宰予晝寢，夫子不悅。」這位宰予先生有個午睡的習慣，却氣得他的夫子孔老二拍案大罵：「朽木不可雕也，糞土之牆不可污也……」說得好像宰予先生從骨子裡就要不得，豈不冤枉也！

其實，孔老二是個不合時宜的老學究，只曉得帶着弟子週遊列國，到處碰壁。在春秋那個非常時期，他也不埋頭研究新式武器，鼓吹戰爭，以便坐收漁利，甚至位列功臣。而他反覺得洒洒皇皇，不可終日，甚至「絕糧於陳蔡」，這便不免滿腹牢騷，肝火也旺。像睡午覺原是有益無損，並不是什麼不道德、無人格的事，又何必如此小題大做呢？

記不起是誰說過這樣的話：「睡午覺是攝生術之一道，其功效約等兩粒雞蛋。」所以，我們如果每天都能睡一個午覺，就等於吃了兩粒雞蛋，而又惠而不費，一個子兒也不用花。也許有人說這是笑話，但即使是笑話也好，能多睡午覺，少管閒事，這年頭總可免却許多煩惱。何況醫生的話，不可不盡信。例如：午睡可以避免身體的疲乏，可以使血壓降低十五至三十度，可以減輕心臟的負擔，可以增加工作的效率。尤其是腦滿腸肥、身廣體胖的人，睡睡午覺，更能收到上述的功效。照這樣說來，有百利而無一弊，豈可不拋書上床午睡哉？

世界上有不少的偉人，都是按時睡午覺的。這並非說：欲成功一個偉人，必先練習睡午覺；或者是睡了午覺，然後才能成爲偉人。而只是說：偉人睡午覺，仍不失爲偉人。那末，一個平凡的人，每天午睡一會兒，更不會有憾大雅。

中國的一位大政治家、大經濟家兼大軍事家的諸葛亮，在躬耕南陽之時，便常常大睡午覺，直到有人來請見，他還高臥未起，累得「求才若渴」的先主劉皇叔在外面枯候了大半天，猛漢張翼德因而暴跳如雷，責他怠慢。這種拿架子的事，得有真本事才行，普通人是辦不到的。倒是在這擾攘不安的歲月，多睡睡午覺，既可有益身心

，又能忘情物外，享享羲皇上人的清福。而且，有日機緣巧合，則「坦腹東床」，還可得到一個美艷的嬌娃哩！

新相對論

小時在學校裡，雖曾習過數學這門功課，但早已完全退給老師了。

然而，有一條簡單的幾何原理，就是光明的面積越大，則週圍的黑暗圈也越大，却到現在仍沒忘掉。最初，我不知道什麼會記住它，後來才漸漸領悟到這是生活教給我的。

每次當我被重重的黑暗包圍着時，我不悲哀、發抖和絕望。因為我知道在黑暗的外面就是光明，只要有勇氣就可衝出這黑暗的世界。同樣的，每次當我身處於光明的境地時，我也不過份的興奮、歡欣和狂喜，因為我知道光明的背面就是黑暗，它無時無刻不在猙獰的窺伺着，一旦有了機會，那災厄的黑色恐怖便要捲蓋過來。

歷史上有不少這樣的故事：當人們陶醉於幸福的美夢時，當人們得意忘形的舉杯痛飲時，突然，殘酷的惡運來了。痛苦、悲哀和死亡，便會加諸這些人們的身上。雅典人如此，羅馬人如此，蒙古人也如此，這教訓是够慘痛的。

不要笑山芭佬的愚昧，也不要笑三尺稚子的無知。今天，科學家雖已發明人造衛星，但對太空的知識還是有限。相反的，一個胸無點墨的老嫗，她却往往會如數家珍地向你說出一連串的星雲的神話，而且敘述得那麼美麗，也那麼的煞有介事。

這個大千世界，就沒有絕對的智慧。試看：那些自以爲聰明絕頂的人，處處想佔盡便宜，時

時把算盤打得最精，到頭來還是不免吃大虧。而那些生得愚笨的人，只知耕耘，不問收穫，却又得到意外的成功。時至今天，你還說那移山的愚公是個笨漢嗎？他才一點不笨哩！

烏龜一步一步的爬着，應該是走得最慢的吧？然而，牠却比走得快速而卻懶得走的兔子先到了目的地。俗語說得好：「如果火車不開動，步行就比火車更快。」千萬別把這句話當作說笑，的確實是如此。

冬天已經到來，固然春天不遠了；但春天却又是不能長駐人間的。

「最大的痛苦，換來了最大的快樂。」這雖然是庸俗的老調子，倒常常存着至理。

不要怕老

記得埃森霍上次病後，有人問他要不要退休，他回答說：「我還年青，怎麼就退休呢！」其實，他已是年近古稀的老翁，但他自己還覺得很年青，所以不肯退休。這使我想起曹孟德所說的「老驥伏櫪，志在千里；烈士暮年，壯心未已」的那種情況來。

西洋人到了耄耋之年，都不肯自認衰老，甚至倡導「人生從四十開始」之說，確是使人增加了不少的朝氣。但同看我們的炎黃子孫，却認為「人到中年萬事休」，一到了四十歲，就覺得什麼都不行了。殊不知大器晚成，要真正有所成就，一定要到四十歲以後，因為不到那個年齡，一個人的學識經驗都不够。不幸我們却誤信中年是人生的末期，而不如西洋人所說的開始，所以把我們的前途都斷送了。

我們從古籍中，可以找到一些未老先衰的例子。如韓昌黎寫信給他的怪兒說：「吾年未四十

，而視茫茫，而髮蒼蒼，而齒牙動搖。」又如袁子才祭妹文上說：「予雖親在，不敢言老，而齒危髮禿，暗裡自知。」實際他們那時不到中年，都沒有老，只是心境早已垂垂老矣。

我們遠溯到三代前後，却發現現很多人都是不甘老大。像禹謨上說的「耄期倦於勤」，是指舜在六十三歲即政，到九十五歲遜位於禹。周史也有姜尚八十高齡始出任，輔佐武王伐紂，完成大業的記載。現在西洋人常到了六十歲以上才從政，七八十歲正做得起勁，倒有一點我國的古風。所謂「禮失而求諸野」，想不到我們自己反而早衰了呢！

古語有云：「庾信文章老更成」。嚴格說來，不僅寫文章要老手，做任何的事都是老年比較功力深到。如管仲指示青年人說：「老馬之智可用也。」一點不錯，老馬是可以識途的，老成是可以謀國的。

總之，老並不是人類的大敵。我們實不必過份憂慮行將就木，自嘆前途快要完結，而應做到雖老不衰，永遠保持心境的青春。

酒醉心得

許多人喜歡寫「飲酒的藝術」或者「飲酒的故事」，但很少人寫「酒醉的文章」；縱然有之，也不過是用文藝的筆調，描述醉後的「癡狂世界」而已，却沒有認真討論到「醉的問題」。現在，我倒願將這問題的一點心得，提出來隨便談談。

最容易醉的飲法，就是衆所週知的「空腹酒」——在飢腸轆轆之時飲酒。這時候，如果把酒和刺激性的胡椒、辣椒等物一同入肚，更容易醉。因為胡椒、辣椒之類，最容易刺激腸壁和胃

，而使其更容易吸收酒精的成分。通常，一般人都想避免容易飲醉，然而醉得快，却是經濟的飲酒法。不但如此，要想不容易飲醉，也得要先知道如何容易飲醉。

有些人也知道：啤酒和白酒混飲，或者啤酒和威士忌酒與香檳酒混飲，都是容易醉的。

此外，運動之後飲酒，或者一邊飲酒，一邊跳舞，也是容易醉的。

最容易醉的，是沐浴之後飲酒。不過，在沐浴之後飲一杯，其味最美，尤能促進胃的機能與血液循環，非常合於攝生之道。

然而，最重要的條件，還是飲酒的氣氛。在不愉快的氣氛下，那怕是豪量的酒徒，多少飲一點也會醉的。反之，在一個喜慶的場合，或者與二三知己談笑的情調之下，自然而然也就不容易飲醉了。

醉，是因為酒由胃腸吸收，進入血液之中，而引起的一種反應。當然，其於酒的程度也大有關係。有威士忌酒量的人，飲多少啤酒也是不容易醉的。只有啤酒量的人，而飲威士忌酒，醉也必矣！

如前所述，醉是由腸胃吸收酒精而起，若是腸胃吸收酒精遲滯，那是不容易醉的了。因此，在飲酒之前，先吃飽了食物，再行乾其幾杯，腸胃對於吸收酒精的時間就要慢得多。同時，一部份的酒已被食物分解，酒氣因之減少，只有三杯的酒量，即使飲上五杯酒也不會醉的。

還有，飲酒之後，再飲濃茶或咖啡，甚或多飲水，也是幫助解醉的簡便法子。

現在，你已知道酒醉的各種原因，也已知道如何避免飲醉的法子，但我勸你還是不愛杯中物的好。



英雄的歲月



• 青 淳 •

三月，膠葉是差不多落盡了，只賸下那些秃枝還不屈地在風中擺動。它們是不會寂寞的，那細小的、淡黃色的小花，還是點綴在枝梢，而那幼嫩的細芽也開始茁長了。

樹膠花是一種平凡的小花，它不能引起人們的興趣。但當我發現它在枝梢上時，我便會回憶起那悲壯的故事。

那是許多年前的一個三月裏。

當陽光穿過那稀落的膠葉，照在陰暗的林內，表哥把一束樹膠花輕輕地放在墳上，很嚴肅地默立着。

我知道的，這裏葬着他的一位友人。但每次向他提及死者的生平，他只是悲痛地說道：

「你年紀還小，是不必知道的。」

這次我又向他提起，他顯得比以前更悲痛，嗚咽地說：

「表弟，這次我要把故事告訴你了。本來我不願把自己的傷心事移植在別人身上，但我要向你訴說，就是使你每年不忘記這一天，不忘記這裏還安眠着一位抗敵勇士。」

於是，表哥開始敘述這個可歌可泣的故事：

「那是一九四二年，日寇已經侵入馬來亞，到處燒殺擄掠，稍有點正義感的人，都是不能忍受的。」

「就在這年，我和雲同時參加抗日遊擊隊，立下誓願，一定要報仇洩恨。」表哥邊說邊握着

拳頭在空中揮舞。

「我們同仇敵愾，屢予打擊者以打擊。有一次，我們決定毀滅那隊經常巡邏這一帶的日寇，便和幾個同胞預備在某夜施行突擊，却料不到……」表哥說到這裏，聲音變得非常低沉。

「那夜，我和雲兩人提着鎗領先，在膠樹掩護下，慢慢地走近敵人的紮營處。可是就在這時，突然一道燈光向我們射來，接着一陣鎗聲打向我們這方。我們知道了敵計，想即刻分散已來不及，有幾位同伴已經倒下。」表哥的兩眼充滿着淚水，時間在他心中刻下更深的傷痕。

讀者・作者・編者

這一期，我們所感到喜悅的，就是能介紹一位馬來作家的作品。這是一個短篇小說，題為「被侮辱的媽媽」，很能反映出今日馬來亞的一個凸出問題。而呂卓先生對馬來文的造詣甚深，譯筆既流利，又保持了原作的獨特風格，頗能引人入勝。

羅紫先生的又一新作「馬校長」，暴露了華文教育圈醜惡的一面，值得大家正視。爲了維護華文教育的優良傳統，爲了下一代的光明前途，一定要把「馬校長」之流踢出去，絕不能心存姑息的。

丁玲是中國著名的左翼女作家，先後擔任中共中央文化部門重要職務，並得過「史達林文學獎金」，但現在也被清算了。爲什麼她會頃刻之間被捧上天，頃刻之間又被打入地獄？劉蕩如先生的「文壇雜話」，作了詳盡的說明，請大家認真看一看。

以寫雜文見長的申青先生，這次破例寫了一個短篇小說，也是非常精彩，委實難得。

「當時，和我在一塊的只有雲一人，在這緊急關頭都預備一拼。不過，夜黑如漆，敵人的位置認不清，只有向後撤退。我們摸索着走，快要退到膠林邊緣，已被伏敵發覺，一排鎗彈向我們射來。雲是走在前面，首當其衝，身上中了數鎗。但雲還是咬着牙根，把手榴彈向鎗聲處擲去，殺傷了幾個伏敵。」表哥這時望着遠方，好像發見敵人正埋伏着。

「雲的傷是在要害處，我把他背進林中，拼命地走了一程，才發覺他已經死了。」表哥指着那沒有石碑的土墳，停了一停，才說：「後來，我把他葬在這裏，那天正是我每年到這裏來的一次，且是樹膠花開放的時候。」

時序如流，樹膠花開了又落，落了又開，已有十六次了。

每年，當樹膠花在風中搖曳時，我便會記起這位長眠地下的勇士，雙手合十，喃喃地唸着：「安息吧，勇士！」



星馬

由李汝琳先生主編的「星馬文藝叢書」，已有兩種面世。●「報窮」——李星可著，是三個劇本的合集。●「坎咪之死」——絮絮著，是一個短篇小說集。

「大地雜誌」於上月廿五日創刊，內容多彩多姿，有趣味的，消閒的；也有益智的，教育的。

姚紫新著「帶火者」脫稿，書中寫出三個時代的三個人物，一個代表愛，一個代表憎，一個代表希望。文筆像野馬奔放，擺脫了庸俗的桎梏，是作者精心巨構。

在南洋大學校舍落成慶祝大典中，該校戲劇會特地推出歷史古裝劇「釵頭鳳」，一連八晚，假維多利亞紀念堂盛大演出，場場滿座，極獲觀眾好評。

新文龍中學教師王恢先生，近將其曾在香港「人生雜誌」及本刊發表過的舊作加以整理，輯印成書，題名「思齊集」，委托友聯書報公司發行。

新加坡藝聯劇團，去年演出「北京人」甚成功，現又計劃推出一個新劇，正選擇劇本中。

台灣

中央研究院業已改組完成，但因胡適博士目前不能回台出任院長，暫由李濟博士代行院長職務。該院現設有歷史、數學、植物三個研究所，並將增設近代史、民族學、化學、動物、經濟五個研究所。

「自由中國」雜誌「是什麼，就說什麼」的專欄，一連發表評論時政得失的文章多篇，引起了官方報紙的圍攻，演變成執政當局代言人與民間輿論的辯難。

台北「公論報」總主筆倪師壇因共謀罪被繫下獄後，該報社論即由社長李萬居親自撰寫，惟李因事繁不克長期兼顧，經聘龔德柏繼主筆政。龔為前南京「救國日報」社長，甫出獄門不久，素有「大炮」之稱。

中國大陸

從海外回返廣州的華僑作家張碧天、馬蔭隲、鄭瑩等人，已經下放農村。

「紅樓夢」第三種版本，最近即將出版。第一種是商務印書館根據萬有文庫版重印的「石頭記」，是掉紅軒原本，海角居士校正本，也就是曹雪芹的原著。第二種是人民出版社訂出版的「紅樓夢」，是以程偉元本為底本，又根據各種不同版本加以校訂過的。以上兩種，均為一百廿回本。這第三種是由俞平伯校訂的「紅樓夢八十回本」，是以有正書局印成慶生序本作為底本，用脂硯齋評本校勘，並參考了一些舊抄本，做了校正的和校改過地方都記在裡邊。

中共文化部正在上海召開全國「出版工作會議」，要搞出版工作大躍進。文化部副部長陳克寒在會上提出了幾個要點：第一，出版躍進的與方針，是加強社會主義教育，反對國內外敵人，發展科學文化。第二，加強馬克思主義理論書籍和有革命積極性的文藝書籍，不分好壞的一律大躍進。第三，對於國家的社會主義建設幫助大的多出，幫助小的少出，沒有幫助的不出。第四，出版工作必須服從黨的領導，在工作中自己可以提出辦法，但須由黨決定。

北平一批非黨的教授和學者，上月齊集天安門舉行智識分子改造大會。參加的人員中，有郭沫若、鄭振鐸、錢學森、華羅庚、金長霖、馮友蘭與八十高齡的馬寅初。會後遊行，從天安門繞行到西單，才告結束。老舍因病沒有參加，記者趕上門去問他感想如何？他說「我也舉手贊成，決心改造」。

上海作家協會今年認購公債的數額，比去年高出百分之九十。巴金買了兩萬元，靳以買了五千元。幾年來的稿費積存，今天又大部清解了。

誌 雜 性 合 綜 劇 影 本 一

銀 河 畫 報

愛 人 見 人 姿 多 彩 多

可 作 旅 行 良 友

可 供 家 庭 賞 娛

內 容 簡 介

影 城 見 聞	製 片 經 過	明 星 特 寫	電 影 常 識	劇 壇 消 息	有 獎 遊 戲
新 片 介 紹	編 導 花 絮	封 面 女 郎	流 行 新 歌	演 出 情 形	銀 河 通 訊

發 行 者：友 聯 書 報 發 行 公 司
星 馬 婆 總 代 理：遠 東 文 化 公 司